附件2：

面试考生须知

1、考生须持有效期内身份证（或临时身份证）参加面试，迟到10分钟以后不得再进入面试地点。

2、考生进入面试地点后，根据考务工作人员引导先进入候考室，在候考室不得喧哗，不得随意离开，如有特殊情况，请及时告知工作人员，由工作人员作出处理。

3、考生进入候考室，须将手机等各种电子、通信设备关闭后放在指定位置，违者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。

4、考生参试**着正装，**进入面试室时不得穿戴有明显特征的饰品，违者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。

5、考生通过抽签确定参加面试顺序，并在《面试考生序号抽签确认表》上签字确认。面试开始后，由引导员依次引导进入准备室及面试室。

6、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。时间每人不超10分钟：考生在准备室准备不超5分钟，面试室答题不超5分钟。不允许把准备室里的草稿纸带入面试室，准备完毕后，将草稿纸交给准备室工作人员。考生只允许报抽签号，不得向考官透漏姓名，违者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。

7、考生答题结束后，由引导员引领到候分室等候。面试结束后，宣布考生的面试分数，并在《面试成绩考生确认表》上签字确认。